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31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正大	股票代码	0024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功庆	杨春菊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	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	
电话	0539-7198691	0539-7198691	
电子信箱	jzd@kingenta.com	yangchunju@kingent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98,962,798.82	4,578,725,951.31	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314,444.98	168,416,738.92	-14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352,131.19	31,139,690.27	-28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7,962,513.90	562,599,407.16	-38.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8	0.0513	-14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8	0.0513	-14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8.03%	-11.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75,343,734.65	11,040,445,013.03	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8,267,940.17	2,055,496,766.94	-2.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6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0%	982,547,392	0	质押	875,572,863
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	49,794,238	0	不适用	0
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东富和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6%	47,944,238	0	不适用	0
解玉秀	境内自然人	1.22%	40,000,000	0	不适用	0
王启	境内自然人	0.61%	20,000,000	0	不适用	0
吴二永	境内自然人	0.61%	20,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19,433,738	0	不适用	0
鑫牛润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粮鑫牛润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51%	16,598,079	0	不适用	0
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0%	9,958,847	0	不适用	0
戴新华	境内自然人	0.29%	9,6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29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22日15时，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者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董事万鹏、李新柱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李玉晓、独立董事陈国福、王学斌、王伟、葛夫连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玉晓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李文静先生、张宇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等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善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如选举通过，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认为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上述董事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5.01、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5.02、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5.03、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04、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05、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06、修订《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07、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08、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09、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0、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1、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2、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3、修订《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4、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5、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6、修订《重大信息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7、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8、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19、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0、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1、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2、修订《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3、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4、修订《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5、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6、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7、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8、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9、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治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及相关治理制度。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善伟先生：中国国籍，男，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农业大学法学专业，大学学历。曾任临沭县计生局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站长，临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组成员、临沭县计划生育综合服务中心主任，临沭县妇幼保健院(临沭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理事长、院长，临沭县中医医院院长、党委书记等职务，2025年5月30日起任临沭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目前，李善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临沭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善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李善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善伟先生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30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22日17时，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者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监事。监事会主席郝爱玲、监事李曰鹏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监事张强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爱玲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此次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33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全内部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和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批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6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7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8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9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1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2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3	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否
14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15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6	重大信息报告制度	修订	否
1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8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0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1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2	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4	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	修订	否
25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6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27	市值管理制度	制定	否
28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29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拟修订、制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第1-4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和制定的制度全文及《治理制度修订对照表》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34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于2025年9月11日在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1日15: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4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9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提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提案4《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提案全部已由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提案4需逐项审议，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有4个。

提案3及提案4.01、4.02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将采取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方式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9月9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25年9月9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

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人：杨功庆、杨春菊

联系电话：0539-7198691

传 真：0539-6088691

地 址：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76700

5、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公司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70”，投票简称为“金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5年9月11日召开的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普通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说明：1、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或“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5-032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

为满足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金正大”)、金正大(青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国贸”)、沃夫特复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夫特复合肥”)、施诺德特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诺德特肥”)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正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磷化工”)、贵州金兴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矿业”)拟为贵州金正大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金正大”)拟为青岛国贸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信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丰信得”)拟为沃夫特复合肥、施诺德特肥融资提供担保。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或单笔授信项下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供应链融资、现金池、票据池等业务。

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公司名称	被担保子公司名称	申请融资机构名称	最高额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正磷化工	贵州金正大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5000	不动产抵押担保
金兴矿业	贵州金正大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菏泽金正大	青岛国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40	质押担保
山东丰信得	沃夫特复合肥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临沭支行	1000	不动产抵押担保
山东丰信得	施诺德特肥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临沭支行	1000	不动产抵押担保
合计			9040	

备注：正磷化工、金兴矿业为贵州金正大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支行的担保额度为同一融资额度项下的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为6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瓮安县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66133万元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选矿；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肥料生产；水泥生产；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贵州金正大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贵州金正大总资产153,876.86万元，净资产18,305.26万元，负债136,530.28万元，资产负债率88.73%。(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贵州金正大总资产179,608.27万元，净资产20,592.43万元，负债159,985.42万元，资产负债率89.07%。(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金正大(青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北京路45号东办公楼二楼206-13-7室(A)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关系：青岛国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青岛国贸总资产6,021.70万元，净资产-31.03万元，负债6,052.73万元，资产负债率100.52%。(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青岛国贸总资产6,693.22万元，净资产859.81万元，负债5,833.41万元，资产负债率87.15%。(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沃夫特复合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临沭县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6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农药零售；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肥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沃夫特复合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沃夫特复合肥总资产8,915.95万元，净资产5,936.71万元，负债2,979.24万元，资产负债率33.41%。(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沃夫特复合肥总资产7,763.98万元，净资产6,121.21万元，负债1,642.76万元，资产负债率21.16%。(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施诺德特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

注册资本：6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肥料生产；农药零售；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关系：施诺德特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施诺德特肥总资产12,940.27万元，净资产6,083.03万元，负债6,857.24万元，资产负债率52.99%。(上述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施诺德特肥总资产11,005.96万元，净资产6,057.36万元，负债4,948.60万元，资产负债率44.96%。(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具体事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

2、合计最高担保额度：9,04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待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子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与融资机构签署具体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期限以实际发生金额和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是在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此次子公司对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获得批准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28.684亿元人民币，占2024年期末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5.98%(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139.55%(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占2025年6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36%(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143.54%(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21.19亿元，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2024年期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9.19%(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103.08%(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占2025年6月末未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99%(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106.03%(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5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不可抗力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合同各方均具备相应的合同履行能力。

2、本合同履行对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一、前期披露情况

2012年6月20日，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榕基软件”)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河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河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榕基”)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和自有资金竞买郑州金水区科教新城土地使用权，如有项目用款余额，将用于建设科研、商务办公等生产经营性建筑物项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河南榕基管理层办理土地竞拍及转让手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子公